## 监外执行申请书

申请人: 杨建明 性别: 男 民族: 汉 出生年月: 1978年11月16

日身份证号码 3203

户籍地址: 江苏省常熟市海度镇(

号申请事项:请求法院准予申请人监外执行

申请事实和**理由**:申请人肾脏移植手术后需要终身服用抗排异药,请求法院对我准予监外执行。

申请人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因诈骗罪被常熟市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十年,2024年1月 16 日公安机关将我送至常熟市看守所执行,看守所对我体检后认为我肾移植术后不予收押。我于 2008年 11 月 7 日因为肾衰竭在广州南方医科大学珠江医院进行肾脏移植手术,需要终身服用抗排异药,还要每月化验生化指标和定期化验抗排异药浓度,以备随时调药。目前我肾移植术后 15 年多,身体每况愈下,移植肾指标已经超出上限,还有高血压、胆结石、胆囊炎、胃炎、"肠易激综合征等多种慢性病。

根据《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一十四条的规定:"患有严重疾病需要保外就医的;或生活不能自理,适用暂予监外执行不致危害社会的",法院可以准予监外执行。

我的病情和身体状况符合上述有关情行,请贵院予以考虑,准予我监外执行。我保证在监外服从当地公安机关和司法机关管教,认真接受改造,遵守法律,遵守监外执行期间的各项规定,随传随到,不妨碍司法,请批准为盼。

比較

常熟市人民法院!

申请人:

10×